

# 北京市丰台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

## 北京市丰台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关于印发《北京市丰台区 2019 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北京市丰台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丰台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19 年 8 月 20 日

# 丰台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19 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立足区委区政府施政所向及民心所盼，以“精准公开、贴心服务”为主题，着力抓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平台建设等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廉政的作用，切实提升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为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 一、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促进政策落实

### （一）强化京津冀协同发展信息公开

坚持减量发展要求，按照分区规划确定的空间布局、发展目标，编制完成并对外发布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落实用地规模、建筑规模管控要求，做好全年实现建设用地减量情况公开工作。加快编制街区、地块层面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导则并及时对外发布。加快丽泽金融商务区深化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导则编制，待市政府批复及时发布。（规自委丰台分局、丽泽金融商务区管委负责落实）

按照“北城南苑”的空间格局，规划建设好首都商务新区，深化南苑森林湿地公园方案设计，并做好信息公开。（规自委丰

台分局、园林绿化局、产城融合中心负责落实)

抓好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信息公开,及时对外发布南苑-大红门地区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情况及大红门地区产业发展支持政策,并及时公开腾退空间利用情况。(发展改革委、规自委丰台分局、南苑-大红门现场指挥部负责落实)

根据市级修订发布的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动态公开我区相关工作情况。抓好协同发展重点任务落实信息公开,及时公开重点工程进展情况。(发展改革委负责落实)

积极宣传我区群众冰雪运动普及情况,动态公布国家冰雪运动训练科研基地周边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建设情况。(体育局、城市管理委负责落实)

## (二)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

全面公开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高精尖产业发展政策落实进展情况。对标市级营商环境考评体系,公开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情况。(发展改革委负责落实)

加大重点企业服务力度,完善“企业家早餐会”“企业服务管家”等机制,为企业量身定制“服务包”,并加大宣传力度。(投资促进局、丰台科技园管委、丽泽金融商务区管委负责落实)

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减税降费、“证照分离”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清理规范基层各类涉企乱收费项目等方面的公开工作。(政

务服务管理局、规自委丰台分局、市场监管局牵头，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加快建立信用承诺、信用公示为特点的新型监管机制，持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推动检查处置结果纳入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开。(科信局、市场监管局牵头，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推行市场主体和个人全生命周期的办事服务事项集成式、一站式公开。深入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加大各类证明事项清单清理减并力度，对确需保留的证明实行清单式管理并向社会公开。(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 (三) 做好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

围绕北京市全面推进落实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方案、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做好我区相关工作信息公开。发布产业发展基金支持我区产业发展的相关信息。(商务局、财政局、发展改革委负责落实)

推进重大科技任务和项目信息公开，及时公开财政科研项目征集、立项等信息，做好重点领域科研进展、成果转化等信息公开。(科信局负责落实)

进一步深化“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建立健全基层治理、网格化管理、基层综合执法信息公开机制。(城市管理委、城指中心、民政局、城管执法局分别负责落实)

按照市级部门部署要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百村示范、

千村整治”工程、“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整治、“四好农村路”、“美丽乡村”建设等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公开。（农业农村局、城市管理委、卫生健康委、规自委丰台分局、住房城乡建设委、园林绿化局分别负责落实）

针对新一轮城市南部地区加快发展行动计划、“一绿”地区城市化建设等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发展改革委、规自委丰台分局、园林绿化局分别负责落实）

#### （四）加强“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

持续推动大气污染防治信息公开，做好移动源、分散源污染治理，柴油货车、扬尘及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节能及清洁生产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加大环境保护执法信息公开力度，健全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信息公开机制。（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委分别负责落实）

持续做好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节水型社会建设、“清河行动”和“清四乱”行动、河长制、污水治理和再生水利用、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等工作情况公开。（园林绿化局、水务局、城市管理委分别负责落实）

围绕推动解决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开放，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加大履行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处置职责、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打击非法集资等信息公开力度。（金融办负责落实）

推进扶贫协作、支援合作以及结对帮扶信息公开。（发展改

革委负责落实)

#### (五) 细化民生保障信息公开

推进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公开,通过多种形式及时公开义务教育招生方案、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学校情况、录取结果、咨询方式等信息,以及多渠道扩大学前教育供给相关信息。(教委负责落实)

及时公开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和措施、就业供求信息,做好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专项活动公开工作。(人力社保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分别负责落实)

进一步推进征地信息主动公开,加快历史征地信息补录公开。(规自委丰台分局负责落实)

做好保障性住房政策措施信息公开,加大老旧小区改造、租赁住房、政策性产权住房、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力度。(住房城乡建设委、房管局负责落实)

加大医疗服务、医保监管、药品监管、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结果等信息公开力度。(卫生健康委、医保局、市场监管局分别负责落实)

做好在连锁便利店为市民提供乙类非处方药等销售服务的试点工作,及时公开试点连锁便利店信息。(市场监管局负责落实)

完善我区安全生产应急处置信息公开机制,及时发布突发事

故应急处置情况。（应急管理局负责落实）

## （六）深化财政信息公开

加大绩效目标公开力度，按市级部门要求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等信息。按市级部门要求公布除涉密部门以外，年度未公开财政预决算的部门和单位名单。（财政局牵头，各街乡镇、各部门负责落实）

## 二、加强政策公开发布解读，优化营商环境

### （一）推进重大决策公开

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主动向有代表性的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以及律师协会问计求策，特别是涉及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出台前，要专门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代表的意见。（区政府各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预公开机制，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征集到意见的主要观点、采纳意见数量、未采纳意见理由等情况要向社会主动公开。建立重大决策事项目录，加强决策公开的监督管理。（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二）推进政策执行公开

要及时向社会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任务、重要民生实项目等的执行情况。在政策执行过程中，要跟踪了解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政策实施的意见建议，开展政策执行效果评

估，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三）推进执法信息公开

持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检查结果及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企业信用信息网向社会公开。严格落实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市场监管局、科信局、司法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四）增强政策解读效果

按照丰台区行政机关政策性文件公开发布和解读办法要求，实行政策解读事项目录化管理，保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在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时，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解读政策。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运用政策简明问答、网络问政、政策进社区等方式，采用图表图解、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建立政策解读效果专家评审机制，及时反馈解读工作改进建议。（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五）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对减税降费、金融安全、生态环境、教育改革、食品药品、卫生健康、养老服务、公正监管、社会保障、社会治安、房地产市场等经济社会热点，以及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办事创业的堵点

痛点，要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回应。要主动与宣传、网信等相关部门联系沟通，健全完善重大政务舆情信息共享、协同联动、快速反应机制。（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六）扩大公众参与互动

完善政府及部门会议开放机制，对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会议议题，制定会议方案时，应提出是否邀请有关方面人员列席会议、是否公开以及公开方式的意见，随会议方案一同报批。特别是涉及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制定的单位要推进会议开放，邀请专家学者、企业市民代表等列席会议。对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要采取广播电视、网络和新媒体直播等形式向社会公开。（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七）优化政策精准公开服务

完善政策文件库建设，建立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目录，做好与公文管理和合法性审核的衔接。推进政策公开精准化，优化政策公开导航服务。完善政策公开、解读、咨询对接服务机制，开展“政策公开课”，送政策公开服务到企业、协会、商会。（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三、创新基层政务公开举措，着力惠民便民

#### （一）推进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

及时准确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机构信息。推行政务服务一次告知、一致告知、一单告知、一图告知、一码告知模式，确保办事群众对事前材料准备清晰明了、事中进

展情况实时掌握、事后办理结果及时获知。公布采用告知承诺方式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公布“马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审批服务事项目录，公布高频事项清单，公布网上办事服务事项清单。（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二）实行政务公开全清单管理

做好政务公开全清单的公布利用工作，涉及机构改革的单位要对政务公开全清单做相应调整，确保清单事项完整。按规定时限公布“主动公开清单”，并将全清单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的重要参考。在主动公开清单公布利用基础上，加强政府信息专题公开。（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各部门负责落实）

## （三）广泛开展“政务开放日”

涉及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制定、与保障改善民生关系密切的单位要积极开展“政务开放日”，公开邀请企业市民代表走进行政机关、深入政务流程、体验政府工作。各单位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街乡吹哨、部门报道”、政务服务、城市精细化管理等重点工作，以“民意连接”和“民声回应”为导向开展“政务开放日”。（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四）加强政务公开惠民便民地图应用管理

建立健全地图数据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加强标准化运维，优化内容设置，完善用户纠错、咨询、反馈功能，提升完整性和数据准确性。（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

责落实)

#### **(五) 深入实施基层政务公开“贴心服务”**

将政务公开全清单标准、全制度流程、定期向市民报告政府工作、社会治理公众参与等典型经验向基层普及应用，打造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模式”。各单位要深入分析基层群众个性化、多样化公开需求，做好百姓“家门口”的政务公开。(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六) 深入开展基层政务公开调研指导**

区政府各部门要全面梳理本系统政务公开内容和方式，深入基层加强调研指导，主动查找公开短板和“盲区”，研究分析基层群众热点信息需求，汇总编制政务公开惠民便民服务手册，切实提升指导基层、服务基层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四、完善政务公开服务平台，提升发展质量**

#### **(一) 加强政府信息专题公开服务**

贯彻新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依法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依法公开本单位“三定”规定等信息，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推动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化，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质量。(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二) 强化政务公开政策咨询服务**

深化“咨询即服务”的意识，加强对政府网站互动平台、业

务咨询电话的管理。建立完善政务公开咨询解答“口径库”，按季度向区政务服务局报备，为建设“政务知识库”提供储备。注重对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培训，培养政策咨询解答优秀人员。（政务服务管理局、城指中心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三）创新“一体化”网上政府建设

按照《关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一体化网上政府建设的工作方案》（京政办发〔2019〕9号）要求，建设利企便民、精准服务、整体协同、透明高效的一体化网上政府。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完成政府网站域名清理，完成区政府门户网站IPv6（互联网协议第6版）改造工作。推进整体协同、响应迅速的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融合发展，加强各单位政务新媒体与融媒体中心沟通协调。（政务服务管理局、宣传部、融媒体中心、区政府信息中心、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四）推进政府公报建设

推进建立规范性文件报送机制，探索数字化产品创新，拓展传播渠道，为社会公众提供多样化查询服务。（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各街乡镇、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各街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理顺和完善体制机制，加强机构建设、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要加强专

题培训，强化本单位全体人员的公开意识。同时，政务服务局将继续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和第三方评估，将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并纳入区政府绩效考评体系。